

新竹市治安概況分析

資料時間：民國 106 年



新竹市警察局會計室編印
中華民國 107 年 6 月

106年新竹市治安概況分析

目 錄

壹、前言	1
貳、刑事案件分析	2
一、刑事案件發生數構成比	2
二、刑事案件發生數增減比較	4
三、犯罪指標-與治安直接關係之案類	5
四、刑事案件破(查)獲情形	7
五、刑事案件嫌疑犯	8
參、刑事案件與各縣市比較	12
一、全般刑案各縣市比較	12
二、重要刑案各縣市比較	16
三、縣市別與上年比較	18
肆、重要刑事案件分析	21
一、竊盜案件	21
二、暴力犯罪	23
三、查獲毒品	25
四、詐欺	29
伍、刑事案件近6年變動情形	31
一、近6年刑案發生與破獲變動情形	31
二、近6年重要刑案發生數變動情形	32
陸、查獲槍砲彈藥刀械	34
柒、結論與建議	35
一、結論	35
二、建議	40
附錄、重要名詞解釋	42
資料來源	44
參考資料	45

106年治安概況分析

壹、前言

新竹市位於臺灣西北部，下轄東區、北區、香山區3個區公所，全市總面積104.1526平方公里，約占台灣土地總面積0.289%，人口有44萬餘人，屬科技及人文並重的城市，本市在竹科的發展下，人民經濟力提升及外來人口增加所帶來治安、道路交通安全及環保等方面的影響，一直為市府團隊及市民所關注，本市政府歷年亦投入許多人力、財力、物力等資源，來維持公共秩序，保護社會安全，以防止一切危害，為促進人民福祉而努力。

本分析主要探討下列目的，以便了解本市犯罪情形，藉以提供機關首長及相關業務單位施政參考，以及加強犯罪預防之參據。

- (一)、探討本市刑事案件發生狀況、刑案結構與破獲情形。
- (二)、探討本市治安狀況與各縣市比較。
- (三)、探討本市重要案類發生狀況及結構情形。

本分析資料來源為內政部警政署之警政統計資料庫，以新竹市各警察機關受理民眾告訴、告發、自首或於勤務中發現之刑事案件為範圍，資料期間為民國106年1月至12月並與前期比較，其中刑案發生數含補報發生數、刑案破獲數包含自破、破他及破積案數。

100年起台北縣、台中縣市、台南縣市及高雄縣市改制或合併為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及高雄市等直轄市，桃園縣則於103年12月25日起改制為桃園市，故台灣地區現有6個直轄市，台灣省有宜蘭縣等11個縣治及基隆市等3個省轄市。

本文分析各表列數字均由電腦整理計算，其尾數採四捨五入法計列，故細數之和與總數容有出入。

貳、刑事案件分析

一、刑事案件發生數構成比

民國106年本市全般刑案共發生4,424件，其中以竊盜案件1,000件，占全般刑案22.60%最多(其中普通竊盜占全般刑案11.39%、機車竊盜占9.25%、汽車竊盜占1.97%)，其次為公共危險803件，占18.15%，再其次依序為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簡稱毒品)占16.14%、詐欺背信占10.15%、一般傷害占4.43%及駕駛過失占4.00%，以上6類合計占全般刑案75.47%，為本市主要刑事事件類型，另外影響社會治安重大的暴力犯罪有8件占0.18%。(表1)

竊盜案件由於近年來警政機關致力於各項查緝竊盜犯罪計畫及機車烙碼等多項防制作為，對於降低竊盜案件之發生，已有明顯成效，其所占比例逐年減少並首度於103年降為第2多案件，觀察106年所占比例22.60%，相較6年前31.05%，已減少8.45個百分點。(表 19)

圖1、新竹市刑事案件發生數構成比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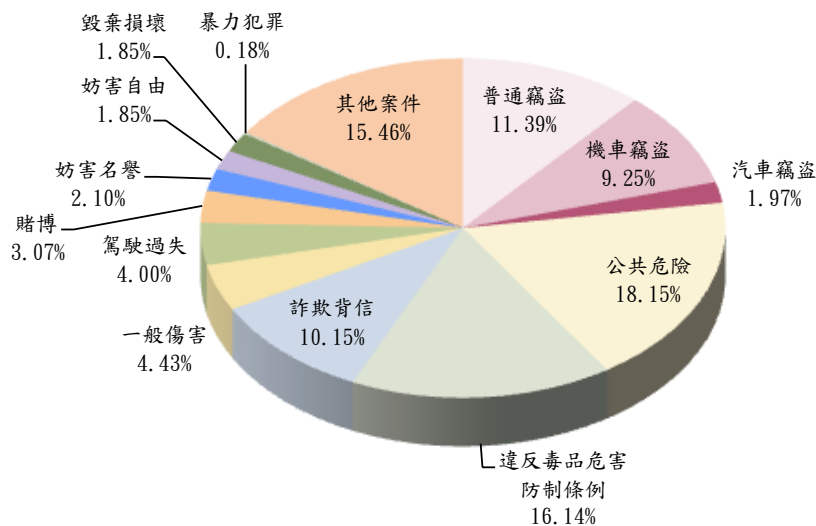


表1.新竹市106年主要刑案發生數與上年比較

案類別	106年		105年 發生數 (件)	較上年 增減數 (件)	較上年 增減率 (%)	貢獻度 (%)
	發生數 (件)	結構比 (%)				
全般刑案	4,424	100.00	5,266	-842	-15.99	-15.99
竊盜	1,000	22.60	1,182	-182	-15.40	-3.46
重大竊盜	-	-	1	-1	-100.00	-0.02
普通竊盜	504	11.39	656	-152	-23.17	-2.89
汽車竊盜	87	1.97	117	-30	-25.64	-0.57
機車竊盜	409	9.25	408	1	0.25	0.02
暴力犯罪	8	0.18	34	-26	-76.47	-0.49
故意殺人	4	0.09	4	-	-	-
擄人勒贖	-	-	-	-	-	-
強盜	1	0.02	3	-2	-66.67	-0.04
搶奪	3	0.07	9	-6	-66.67	-0.11
重傷害	-	-	1	-1	-100.00	-0.02
重大 恐嚇取財	-	-	-	-	-	-
強制性交	-	-	17	-17	-100.00	-0.32
賭博	136	3.07	114	22	19.30	0.42
一般傷害	196	4.43	262	-66	-25.19	-1.25
詐欺背信	449	10.15	526	-77	-14.64	-1.46
妨害自由	82	1.85	120	-38	-31.67	-0.72
駕駛過失	177	4.00	242	-65	-26.86	-1.23
妨害風化	54	1.22	44	10	22.73	0.19
一般恐嚇取財	53	1.20	54	-1	-1.85	-0.02
侵占	78	1.76	98	-20	-20.41	-0.38
偽造文書印文	28	0.63	41	-13	-31.71	-0.25
違反毒品危害 防制條例	714	16.14	654	60	9.17	1.14
毀棄損壞	82	1.85	114	-32	-28.07	-0.61
違反商標法	29	0.66	17	12	70.59	0.23
公共危險	803	18.15	1,213	-410	-33.80	-7.79
重利	19	0.43	44	-25	-56.82	-0.47
妨害名譽	93	2.10	87	6	6.90	0.11
違反槍砲彈藥 刀械管制條例	47	1.06	42	5	11.90	0.09
其他案件	376	8.51	378	-2	-0.53	-0.04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1. 貢獻度(%)係說明各類刑案對全般刑案發生數變動的影響程度，即貢獻度(%)=本年某案類增減數/上年全般刑案總數*

2. 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二、刑事案件發生數增減比較

本市 106 年刑案發生數 4,424 件較上年 5,266 件減少 842 件(減 15.99%)，

主要減少案類前 3 名如下：

- (一)公共危險：發生數 803 件，較上年減少 410 件，為減少最多之案件，減少率達 33.80%。
- (二)竊盜：發生數 1,000 件，較上年減少 182 件，為減少第 2 多之案件，減少率為 15.40%。
- (三)詐欺背信：發生數 449 件，較上年減少 77 件，為減少第 3 多之案件，減少率為 14.6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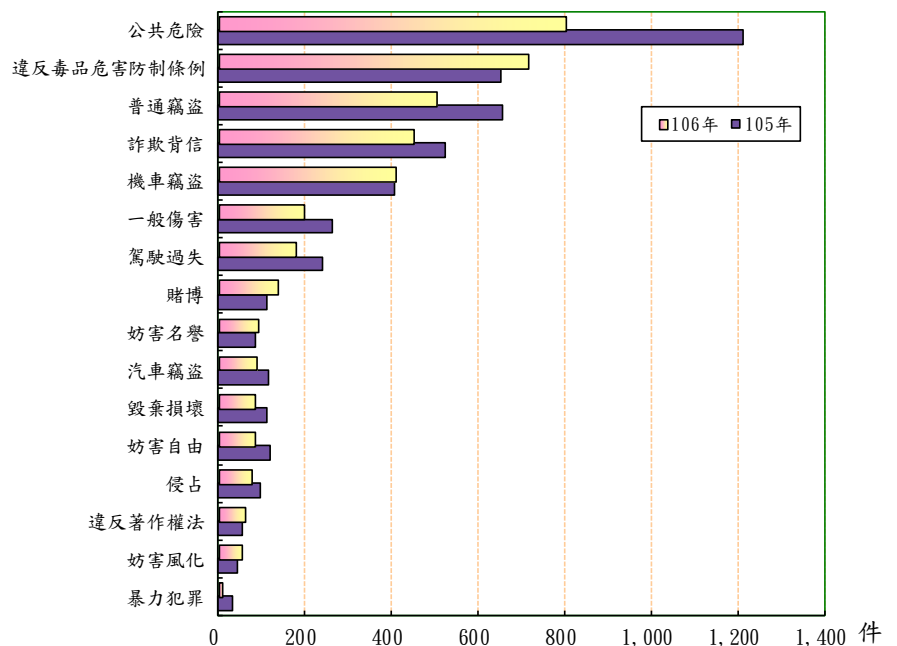
主要增加案類前 3 名如下：

- (一)毒品：發生數為 714 件，較上年增加 60 件，為增加第 1 多之案件，增加率為 9.17%。
- (二)賭博：發生數為 136 件，較上年增加 22 件，為增加第 2 多之案件，增加率為 19.30%。
- (三)違反商標法：發生數為 29 件，較上年增加 12 件，為增加第 3 多之案件，增加率為 70.59%。

另外，暴力犯罪發生數為 8 件，較上年減少 26 件，減 76.47%，主要為搶奪減少 6 件(減 66.67%)，強盜減少 2 件(減 66.67%)，另外警政署自 106 年起將強制性交中對幼
性交排除，故亦為
影響件數減少之
因素。

觀察各類刑
案增減對全般刑
案發生數之影響
(貢獻度)：以公
共危險減少貢獻
度-7.79%及竊盜
-3.46%最為明顯。
(詳表 1 及圖 2)

圖 2. 新竹市 106 年主要刑案發生數與上年比較



三、犯罪指標-與治安直接關係之案類

現行刑案統計總體指標為全般刑案，惟有些案件如酒醉駕車、駕駛過失等與治安並無直接關係，由於刑法法條及有無被害人之法規無法說明刑案與治安之關聯，內政部警政署參考美國UCR分類，將暴力犯罪、竊盜、一般恐嚇取財及一般傷害納入並增加詐欺案，定義為「與治安最直接關係之案類」。

(一) 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與破獲率

106年犯罪指標案件計1,702件，占刑案總數38.47%，相較105年占39.02%，減少0.55個百分點。

觀察發生數與上年(2,055件)比較，指標件數減少353件，減17.18%，主要係竊盜案減少182件所致，其減少率為15.40%，其次為詐欺減少78件，減14.91%，其餘各項指標亦均呈減少情形。

106年犯罪指標案件以竊盜案占58.75%居多，其次為詐欺案占26.15%，一般傷害占11.52%則為第3。

犯罪指標破獲率為96.18%，較105年90.85%增加5.33個百分點，其中暴力犯罪破獲率為112.50%、一般恐嚇取財破獲率為105.66%、詐欺破獲率為105.17%，一般傷害破獲率100.51%及竊盜破獲率90.70%。

表2.新竹市犯罪指標案件

案類別	106年				105年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發生數		破獲數	破獲率
	(件)	結構比 (%)			(件)	結構比 (%)		
犯罪指標	1,702	100.00	1,637	96.18	2,055	100.00	1,867	90.85
暴力犯罪	8	0.47	9	112.50	34	1.65	34	100.00
竊盜	1,000	58.75	907	90.70	1,182	57.52	1,064	90.02
一般恐嚇取財	53	3.11	56	105.66	54	2.63	43	79.63
一般傷害	196	11.52	197	100.51	262	12.75	256	97.71
詐欺	445	26.15	468	105.17	523	25.45	470	89.87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1. 犯罪指標係參考美國UCR分類，並增加詐欺案，定義為與治安最直接關係之案類。

2. 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二) 犯罪指標案件近6年探討

以近6年觀察，犯罪指標案件發生率除了102年上升3.08件外，呈現逐年下降趨勢，觀察101年每萬人口發生數為60.42件，至106年已下降為38.75件，下降達21.67件，顯示本市治安明顯改善成效。

從指標案件占刑案總數觀察，106年犯罪指標占38.47%，相較6年前占42.51%，下降4.04個百分點，主要係竊盜及暴力犯罪明顯減少所致，與101年比較，竊盜案件減少46.38%，為警察機關近年來努力之績效，另暴力犯罪減少89.47%，此因警政署106年將對幼性交排除，故減少明顯。觀察詐欺案106年較6年前增加67.92%，為惟一增加之指標案類。

指標案件破獲率近6年平均為89.12%，101年(89.31%)至106年(96.18%)除了102年破獲率81.70%最低外，呈現逐年上升趨勢。

圖3. 新竹市近6年犯罪指標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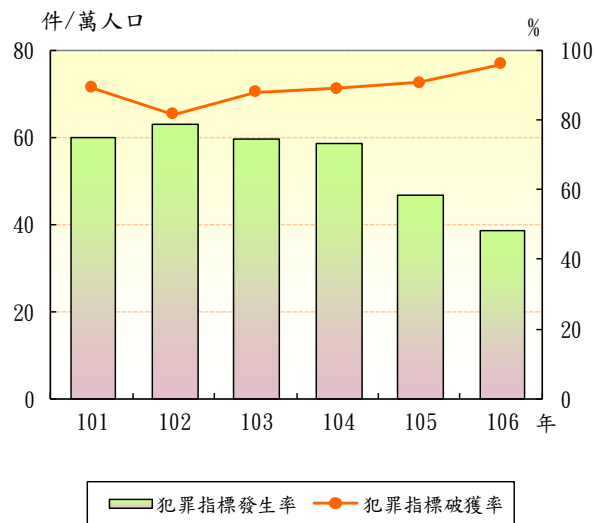


表3. 新竹市近6年犯罪指標案件

	犯罪指標發生數 (件)						占全般刑案百分比 (%)	犯罪指標發生率 (件/萬人口)	犯罪指標破獲率 (%)
	暴力犯罪	竊盜	一般恐嚇取財	一般傷害	詐欺				
101年	76	1,865	61	286	265	42.51	60.42	89.31	
102年	76	1,916	67	282	369	44.20	63.50	81.70	
103年	76	1,763	48	294	398	37.78	59.94	88.13	
104年	49	1,640	56	251	550	43.17	58.80	89.16	
105年	34	1,182	54	262	523	39.02	47.17	90.85	
106年	8	1,000	53	196	445	38.47	38.75	96.18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頁

說明：1. 犯罪指標係參考美國UCR分類，並增加詐欺案，定義為與治安最直接關係之案類。

2. 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四、刑事案件破(查)獲情形

(一) 全般刑案破獲

本市106全般刑案破獲數為4,371件，破獲率98.80%，與上年比較，105年破獲率為95.92%，106年破獲率增加2.88個百分點。

表4. 新竹市主要刑事案件破獲數

案 類 別	106年			105年			破獲率增減 (百分點)
	發生數 (件)	破獲數 (件)	破獲率 (%)	發生數 (件)	破獲數 (件)	破獲率 (%)	
全般刑案	4,424	4,371	98.80	5,266	5,051	95.92	2.88
竊盜	1,000	907	90.70	1,182	1,064	90.02	0.68
暴力犯罪	8	9	112.50	34	34	100.00	12.50
賭博	136	130	95.59	114	101	88.60	6.99
一般傷害	196	197	100.51	262	256	97.71	2.80
詐欺背信	449	473	105.35	526	473	89.92	15.43
妨害自由	82	89	108.54	120	116	96.67	11.87
駕駛過失	177	175	98.87	242	242	100.00	-1.13
妨害風化	54	56	103.70	44	42	95.45	8.25
一般恐嚇取財	53	56	105.66	54	43	79.63	26.03
侵占	78	75	96.15	98	92	93.88	2.27
偽造文書印文	28	19	67.86	41	29	70.73	-2.87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714	854	119.61	654	740	113.15	6.46
毀棄損壞	82	78	95.12	114	97	85.09	10.03
違反商標法	29	1	3.45	17	4	23.53	-20.08
公共危險	803	803	100.00	1,213	1,214	100.08	-0.08
重利	19	15	78.95	44	54	122.73	-43.78
妨害名譽	93	93	100.00	87	85	97.70	2.30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	47	66	140.43	42	50	119.05	21.38
其他案件	376	275	73.14	378	303	80.16	-7.02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破獲率超過100%為包含破他轄及破積案之故；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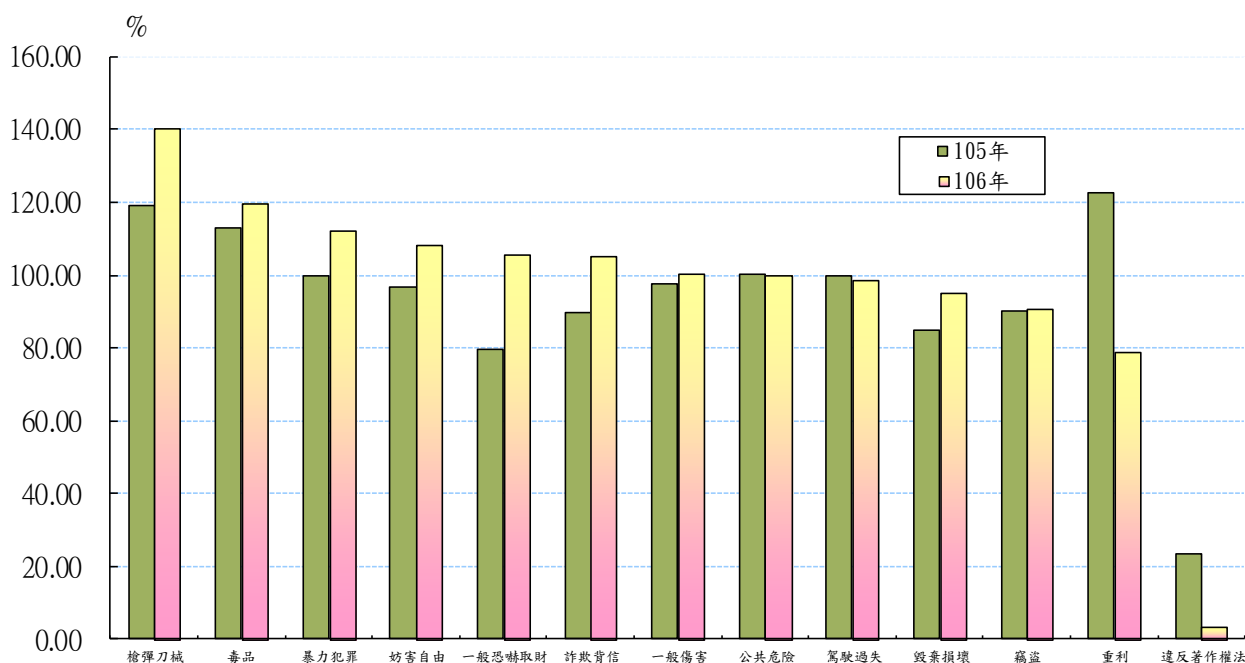
(二) 主要刑案破獲率

- 1.竊盜案件:破獲率90.70%，較上年增加0.68個百分點。
- 2.暴力犯罪:破獲率112.50%，較上年增加12.50個百分點。
- 3.詐欺背信:破獲率105.35%，較上年增加15.43個百分點。
- 4.毒品：破獲率119.61%，較上年增加6.46個百分點。

- 5.一般傷害：破獲率100.51%，較上年增加2.80個百分點。
- 6.一般恐嚇取財：破獲率105.66%，較上年增加26.03個百分點。
- 7.槍砲彈藥：破獲率140.43%，較上年增加21.38個百分點。

106年各重要刑案破獲率均較上年增加，其中一般恐嚇取財增加最多，其次為槍砲彈藥，而破獲率減少最多的為重利，減43.78個百分點，其次為違反商標法減20.08個百分點。（表4）

圖4. 新竹市106年主要刑案破獲率與上年比較



五、刑事案件嫌疑犯

(一) 全般刑案嫌疑犯概況

1. 與上年比較

本市 106 年刑案嫌疑犯共計 4,345 人，較上年 4,935 人，減少 590 人(-11.96%)，其中以公共危險減少 425 人，減少最多(-34.47%)，其次依序為竊盜減少 152 人(-24.52%)、一般傷害減少 67 人(-18.66%)及駕駛過失減少 62 人(-25.00%)；嫌疑犯增加的有毒品增加 193 人(+24.59%)、賭博增加 47 人(+37.30%)、一般恐嚇取財增加 21 人(+38.18%)。

2. 嫌疑犯結構比

106年嫌疑犯以毒品978人占22.51%居首，其次依序為公共危險808人占18.60%、詐欺背信482人占11.09%、竊盜468人占10.77%、一般傷害292人占6.72%及駕駛過失186人占4.28%，以上6種案類嫌疑犯合計占73.97%，為主要緝獲嫌疑犯，而暴力犯罪嫌疑犯有20人占0.46%。

表5. 新竹市主要刑事案件嫌疑犯

案 類 別	106年		105年		嫌疑犯增 減比較 (人)	嫌疑犯增 減百分比 (%)
	嫌疑犯 (人)	結構比 (%)	嫌疑犯 (人)	結構比 (%)		
全般刑案	4,345	100	4,935	100	-590	-11.96
竊盜	468	10.77	620	12.56	-152	-24.52
暴力犯罪	20	0.46	54	1.09	-34	-62.96
賭博	173	3.98	126	2.55	47	37.30
一般傷害	292	6.72	359	7.27	-67	-18.66
詐欺背信	482	11.09	476	9.65	6	1.26
妨害自由	136	3.13	139	2.82	-3	-2.16
駕駛過失	186	4.28	248	5.03	-62	-25.00
妨害風化	58	1.33	41	0.83	17	41.46
一般恐嚇取財	76	1.75	55	1.11	21	38.18
侵占	64	1.47	71	1.44	-7	-9.86
偽造文書印 文	16	0.37	28	0.57	-12	-42.86
違反毒品危 害防制條例	978	22.51	785	15.91	193	24.59
毀棄損壞	84	1.93	109	2.21	-25	-22.94
違反商標法	1	0.02	4	0.08	-3	-75.00
公共危險	808	18.60	1,233	24.98	-425	-34.47
重利	16	0.37	72	1.46	-56	-77.78
妨害名譽	105	2.42	101	2.05	4	3.96
違反槍砲彈藥 刀械管制條例	62	1.43	45	0.91	17	37.78
其他案件	320	7.37	357	7.48	-37	-10.36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二) 嫌疑犯依性別分析

1. 男性嫌疑犯 3,523 人占 81.08%，主要案類為毒品(占男性嫌疑犯 23.50%)、公共危險(占 19.56%)及竊盜(占 10.36%)。
2. 女性嫌疑犯 822 人占 18.92%，主要案類為 毒品(占女性嫌疑犯 18.25%)、公共危險(占 14.48%)及詐欺(占 13.87%)。

表. 6 新竹市刑案嫌疑犯主要涉案類型-依性別分

民國106年

單位:人;%

	合計		竊盜					暴力 犯罪	一般 傷害	詐欺	違反毒 品危害 防制條 例	公共 危險	其他 案類
	合計	結構比	竊盜	重大 竊盜	普通 竊盜	汽車 竊盜	機車 竊盜						
嫌疑犯合計	4,345	100	468	1	386	17	64	20	292	476	978	808	1,303
男	3,523	81.08	365	1	288	17	59	19	238	362	828	689	1,022
女	822	18.92	103	-	98	-	5	1	54	114	150	119	281
結構比	100	-	10.77	0.02	8.88	0.39	1.47	0.46	6.72	10.96	22.51	18.60	29.99
男	100	-	10.36	0.03	8.17	0.48	1.67	0.54	6.76	10.28	23.50	19.56	29.01
女	100	-	12.53	-	11.92	-	0.61	0.12	6.57	13.87	18.25	14.48	34.18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三) 嫌疑犯依年齡組別分析

1. 兒童嫌疑犯 7 人，占 0.16%，主要涉案類型為普通竊盜 5 人及公共危險 2 人。
2. 少年嫌疑犯 226 人，占 5.20%，主要為毒品 (占 17.70%)、竊盜 (占 16.81%) 及一般傷害 (占 15.04%)。
3. 青年嫌疑犯 686 人，占 15.79%，主要為詐欺(占 20.85%)、毒品(占 18.37%) 及公共危險(占 13.99%)。
4. 成年嫌疑犯 3,426 人，占 78.85%，主要為毒品(占 23.70%)、公共危險(占 20.52%)及竊盜 (占 11.24%)。
5. 犯罪人口率：106 年每萬人口嫌疑犯為 98.92 人，其中以青年嫌疑犯每萬人口 206.21 人最多，其次依序為成年嫌疑犯 109.49 人、少年嫌疑犯 70.80 人及兒童嫌疑犯 1.15 人。
6. 主要刑案各年齡層犯罪人口率比較：機車竊盜以少年犯罪人口率最高(每萬人口 3.45 人)；普通竊盜(11.42 人)、汽車竊盜(0.60

人)、暴力犯罪(1.20人)、一般傷害(15.63人)、詐欺(42.99人)、毒品(37.88人)及公共危險(28.86人)以青年犯罪人口率最高。

圖5. 新竹市主要刑案犯罪人口率-依年齡組別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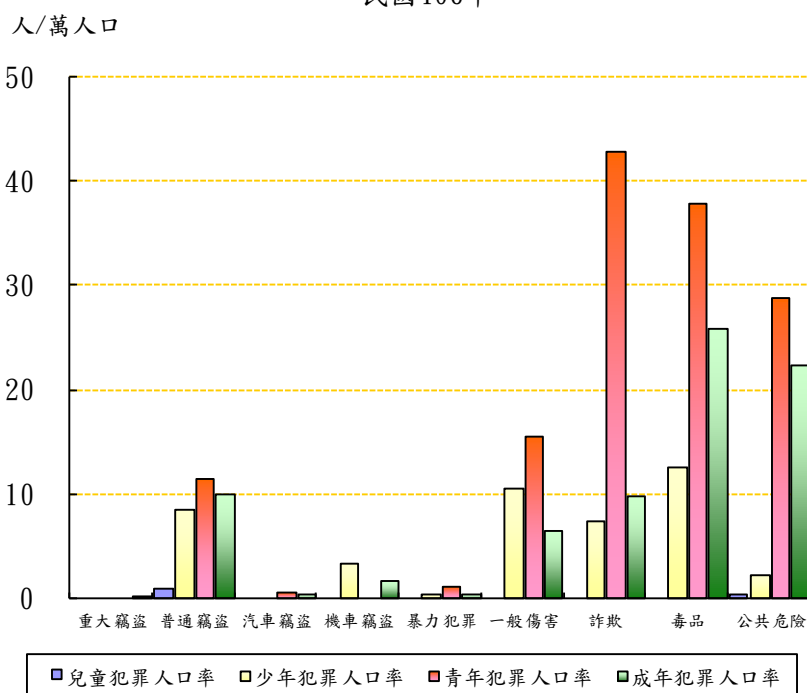


表7. 新竹市刑案嫌疑犯主要涉案類型-依年齡組別分
民國106年

	合計		竊盜					暴力犯罪	一般傷害	詐欺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公共危險	其他案類
	結構比	重大竊盜	普通竊盜	汽車竊盜	機車竊盜								
嫌疑犯合計	4,345	100	468	1	386	17	64	20	292	476	978	808	1,303
兒童(0-11歲)	7	0.16	5	-	5	-	-	-	-	-	-	2	-
少年(12-17歲)	226	5.20	38	-	27	-	11	1	34	24	40	7	82
青年(18-23歲)	686	15.79	40	-	38	2	-	4	52	143	126	96	225
成年(24歲以上)	3,426	78.85	385	1	316	15	53	15	206	309	812	703	996
結構比	100	-	10.77	0.02	8.88	0.39	1.48	0.46	6.72	10.96	22.51	18.60	29.98
兒童(0-11歲)	100	-	71.43	-	71.43	-	-	-	-	-	-	28.57	-
少年(12-17歲)	100	-	16.81	-	11.95	-	4.86	0.44	15.04	10.62	17.70	3.10	36.29
青年(18-23歲)	100	-	5.83	-	5.54	0.29	-	0.58	7.58	20.85	18.37	13.99	32.80
成年(24歲以上)	100	-	11.24	0.03	9.22	0.44	1.55	0.44	6.01	9.02	23.70	20.52	29.07
犯罪人口率	98.92	-	10.65	0.02	8.79	0.39	1.46	0.46	6.65	10.84	22.27	18.40	29.67
兒童犯罪人口率	1.15	-	0.82	-	0.82	-	-	-	-	-	-	0.33	-
少年犯罪人口率	70.80	-	11.90	-	8.46	-	3.45	0.31	10.65	7.52	12.53	2.19	25.69
青年犯罪人口率	206.21	-	12.02	-	11.42	0.60	-	1.20	15.63	42.99	37.88	28.86	67.64
成年犯罪人口率	109.49	-	12.30	0.03	10.10	0.48	1.69	0.48	6.58	9.87	25.95	22.47	31.83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參、刑事案件與各縣市比較

一、全般刑案各縣市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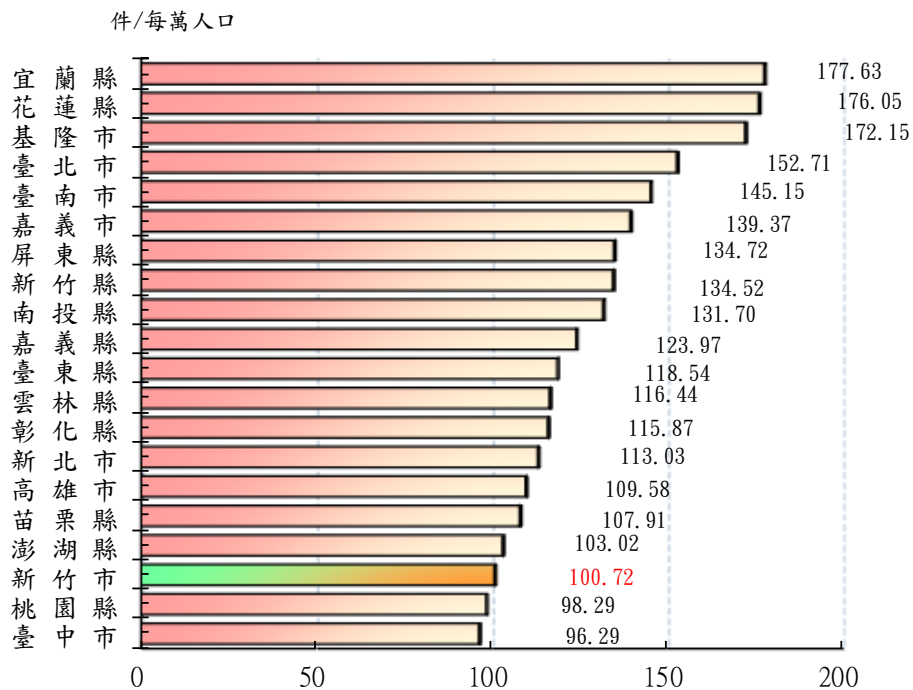
106年各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發生數為293,453件，平均每萬人口發生數為124.58件，破獲數277,506件，破獲率為94.57%，緝獲嫌疑犯有287,294人。（表8）

（一）犯罪率：全般刑案犯罪率，以臺灣地區各縣市比較，宜蘭縣平均每萬人口發生177.63件最高，花蓮縣176.05件居次、基隆市172.15件居第3，臺中市96.29件最低，桃園市98.29件為次低。

本市106年犯罪率，平均每萬人口發生100.72件，排名臺灣地區各縣市犯罪率第18名，相較臺閩地區124.58件少23.86件。

與基隆市、嘉義市省轄市比較，本市每萬人口發生數低於基隆市71.43件及低於嘉義市38.65件，為三省轄市中犯罪率最低縣市。

圖6. 臺灣地區各縣市刑案犯罪率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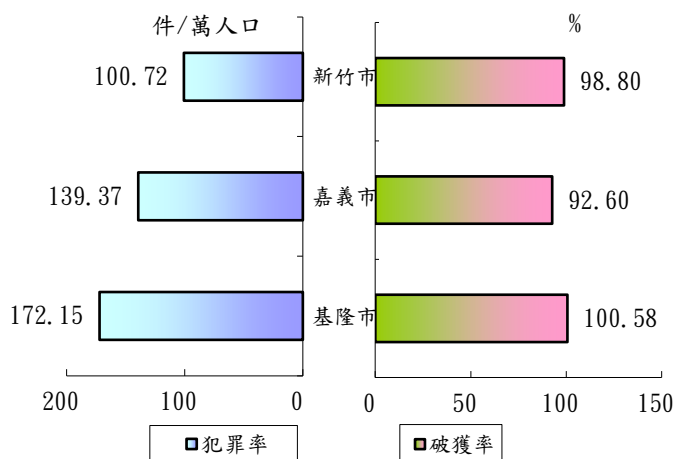


(二) 破獲率: 106年全般刑案破獲率, 以基隆市破獲率100.58%最高, 彰化縣99.46%居次, 南投縣86.85%最低。

本市106年破獲率98.80%, 較臺閩地區破獲率94.57%多4.23個百分點, 在臺灣地區各縣市破獲率居第3高, 績效表現良好。

與基隆市、嘉義市比較, 本市破獲率高於嘉義市6.2個百分點, 但低於基隆市1.78個百分點。(表8)

圖7. 新竹市與基隆市, 嘉義市犯罪情形比較
民國106年



(三) 犯罪人口率: 106年平均每萬人口嫌疑犯, 以基隆市184.20人最多、宜蘭縣175.46人居次, 第3花蓮縣為168.54人, 最低為桃園市84.54人。

本市每萬人口嫌疑犯為98.92人, 為臺灣地區各縣市犯罪人口率排名第17, 相較臺閩地區121.96人少23.04人。

與基隆市、嘉義市比較, 本市每萬人口嫌疑犯低於基隆市85.28人及低於嘉義市50.13人, 為三省轄市中犯罪人口率最低。(表8)

(四) 犯罪特徵

犯罪雷達圖係以各案類犯罪率為 X_i ，標準得點為 $50 + \{(X_i - \mu) / S * 10\}$ ，由各案類得點，即可顯示出其顯著之案類（65以上為顯著）。

由圖8新竹市刑案犯罪率雷達圖得知，本市106年機車竊盜犯罪率標準得點分數為71.32，犯罪率標準得點分數高於65以上（其意為相較其他縣市，犯罪率標準得點分數較為顯著），故本市106年相較他縣市，犯罪特徵為機車竊盜。

另外汽車竊盜犯罪率標準得點分數為55.02，則高於犯罪率標準得點平均值50。

圖8. 新竹市刑案犯罪率雷達圖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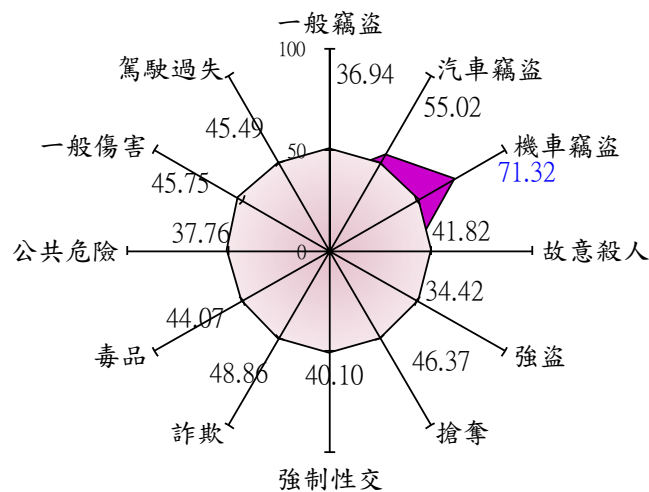


表8. 刑事案件統計-機關別

民國106年

縣市別	發生數			破獲數			嫌疑犯		
	(件)	犯罪率	排序	(件)	破獲率	排序	(人)	犯罪人口率	排序
		(件/萬人口)			(%)			(人/萬人口)	
總計	293,453	124.58	-	277,506	94.57	-	287,294	121.96	-
新北市	45,018	113.03	14	43,093	95.72	7	37,758	94.80	19
臺北市	41,071	152.71	4	39,782	96.86	5	40,980	152.37	4
桃園市	21,309	98.29	19	19,019	89.25	18	18,327	84.54	20
臺中市	26,741	96.29	20	24,591	91.96	16	26,793	96.48	18
臺南市	27,379	145.15	5	24,016	87.72	19	24,896	131.98	8
高雄市	30,442	109.58	15	27,478	90.26	17	31,491	113.35	15
臺灣省	92,752	130.19	-	88,200	95.09	-	94,845	133.12	-
宜蘭縣	8,119	177.63	1	7,522	92.65	12	8,020	175.46	2
新竹縣	7,396	134.52	8	6,851	92.63	13	6,910	125.68	10
苗栗縣	6,005	107.91	16	5,635	93.84	10	6,745	121.20	12
彰化縣	14,887	115.87	13	14,806	99.46	2	16,287	126.77	9
南投縣	6,626	131.70	9	5,755	86.85	20	6,296	125.14	11
雲林縣	8,065	116.44	12	7,446	92.32	15	7,902	114.09	14
嘉義縣	6,363	123.97	10	6,231	97.93	4	7,021	136.79	6
屏東縣	11,220	134.72	7	10,603	94.50	9	11,225	134.78	7
臺東縣	2,610	118.54	11	2,524	96.70	6	2,539	115.32	13
花蓮縣	5,811	176.05	2	5,546	95.44	8	5,563	168.54	3
澎湖縣	1,068	103.02	17	993	92.98	11	1,125	108.52	16
基隆市	6,400	172.15	3	6,437	100.58	1	6,848	184.20	1
新竹市	4,424	100.72	18	4,371	98.80	3	4,345	98.92	17
嘉義市	3,758	139.37	6	3,480	92.60	14	4,019	149.05	5
福建省	1,049	70.39	-	1,013	96.57	-	1,009	67.71	-
署所屬機關	7,692	-	-	10,314	134.09	-	11,195	-	-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二、重要刑案各縣市比較

(一) 竊盜：每萬人口發生數最高前3名為新竹縣(28.65件)、高雄市(24.81件)及嘉義市(24.48件)。臺閩地區每萬人口發生數為22.09件，本市22.77件高於臺閩地區0.68件，犯罪率為各縣市第8高。

觀察各類竊盜案件犯罪率：

1. 一般竊盜：最高為嘉義市20.40件，最低為臺東縣8.86件，本市為11.47件，排名臺灣地區第17。

2. 汽車竊盜：最高為新竹縣5.24件，最低為澎湖縣0.29件，本市為1.98件，排名臺灣地區第3高。

3. 機車竊盜：最高為桃園市10.04件，最低為澎湖縣1.54件，本市為9.31件，排名臺灣地區第2高。

(二) 暴力犯罪：最高為基隆市1.56件，最低為新竹市0.18件，本市暴力犯罪率為臺灣地區最低縣市。

(三) 毒品：最高為基隆市58.53件，最低為澎湖縣9.65件，本市為16.26件，排名臺灣地區第19，為臺灣地區毒品犯罪率第二低縣市。

(四) 詐欺：最高為宜蘭縣17.39件，最低為桃園市4.84件，本市為10.13件，排名臺灣地區第9高。

(五) 公共危險：最高為宜蘭縣59.29件，最低為高雄市15.23件，本市為18.28件，排名臺灣地區第19低。(以上詳表9)

以上分析，主要由犯罪率觀點探討，即消除各縣市人口多寡不一因素之影響。觀察本市各重要案類犯罪率，竊盜犯罪率排名全國第8高，其中機車竊盜犯罪率為全國第2高，汽車竊盜犯罪率為第3高，另外詐欺案排名全國第9高，而毒品及公共危險犯罪率倒數第二，暴力犯罪率最低，顯示本市汽、機車竊盜犯罪率偏高。

表9. 重要刑案犯罪率-機關別

民國106年

單位：件/每萬人口

縣市別	竊盜								暴力犯罪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詐欺		公共危險	
	排序	一般竊盜		汽車竊盜		機車竊盜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排序											
總計	22.09	-	15.65	-	1.31	-	5.13	-	0.53	-	24.84	-	9.63	-	28.51	-
新北市	21.79	12	14.78	14	0.83	13	6.18	5	0.39	16	27.95	8	7.02	17	18.98	18
臺北市	22.54	11	18.37	4	0.33	19	3.84	11	0.61	9	17.48	18	16.25	2	27.59	14
桃園市	23.73	5	10.32	19	3.37	2	10.04	1	0.35	18	31.34	5	4.84	20	21.32	17
臺中市	18.22	17	13.35	16	0.66	17	4.21	10	0.36	17	19.07	17	5.57	19	27.12	15
臺南市	23.99	4	19.45	2	0.78	15	3.76	12	0.52	11	19.62	16	16.19	3	40.25	5
高雄市	24.81	2	16.71	10	1.70	6	6.40	4	0.66	7	21.01	14	10.34	8	15.23	20
臺灣省	21.11	-	15.71	-	1.57	-	3.83	-	0.64	-	28.49	-	9.35	-	34.42	-
宜蘭縣	22.82	6	18.64	3	1.44	7	2.73	16	0.61	8	28.97	6	17.39	1	59.29	1
新竹縣	28.65	1	16.35	11	5.24	1	7.06	3	0.55	10	27.03	10	8.44	11	32.21	10
苗栗縣	22.73	9	17.54	5	1.92	4	3.27	13	0.45	13	27.69	9	7.42	15	28.66	13
彰化縣	17.86	18	15.13	13	0.76	16	1.97	18	0.41	15	20.91	15	8.34	12	29.88	11
南投縣	22.68	10	17.03	7	1.27	10	4.37	9	1.23	3	24.77	11	13.20	5	33.75	7
雲林縣	20.92	14	16.91	8	1.17	11	2.84	15	0.45	14	28.00	7	8.32	13	23.71	16
嘉義縣	18.84	16	15.68	12	1.36	8	1.79	19	0.78	6	22.97	13	7.35	16	34.95	6
屏東縣	19.86	15	13.56	15	1.78	5	4.53	7	0.47	12	36.79	3	5.75	18	40.35	4
臺東縣	13.90	19	8.86	20	0.55	18	4.50	8	0.27	19	23.62	12	7.72	14	49.60	3
花蓮縣	21.36	13	17.33	6	1.30	9	2.73	17	1.39	2	42.35	2	11.75	6	58.11	2
澎湖縣	12.93	20	11.09	18	0.29	20	1.54	20	0.87	5	9.65	20	14.08	4	32.51	9
基隆市	22.78	7	16.78	9	0.81	14	5.19	6	1.56	1	58.53	1	11.32	7	28.94	12
新竹市	22.77	8	11.47	17	1.98	3	9.31	2	0.18	20	16.26	19	10.13	9	18.28	19
嘉義市	24.48	3	20.40	1	0.85	12	3.23	14	0.89	4	34.16	4	9.42	10	32.82	8
福建省	6.31	-	5.70	-	0.13	-	0.47	-	0.60	-	12.88	-	12.75	-	15.23	-
署所屬機關	-	-	-	-	-	-	-	-	-	-	-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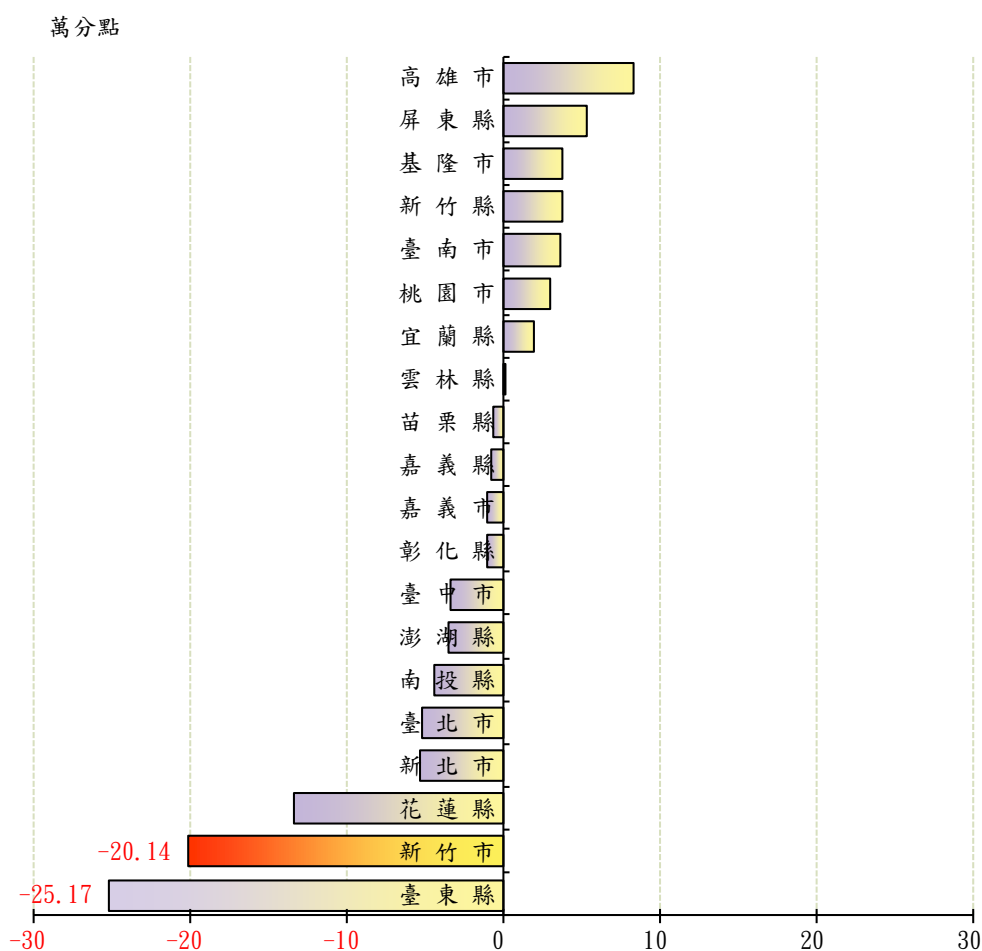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三、縣市別與上年比較

(一) 犯罪率增減比較：106年每萬人口刑案發生數增加的有8縣市，下降的有12縣市，其中以高雄市每萬人口上升8.24件，上升最多，其次為屏東縣上升5.21件，第3為基隆市上升3.78件；下降最多為臺東縣每萬人口下降25.17件，其次為新竹市下降20.14件，第3為花蓮縣下降13.40件。

本市106年每萬人口100.72件，較上年120.86件下降20.14件，觀察105年犯罪率亦下降15.32件及104年下降22.48件，連續3年犯罪率均呈下降趨勢；另本市犯罪率排名，106年排名第18，105年排名第12，104年排名第9及103年排名第5，近4年犯罪率排名持續下降(進步)13名，充分展現本市治安改善績效。(表10)

圖9. 各縣市106年犯罪率與上年增減比較



(二) 破獲率增減比較：破獲率上升的有18縣市，下降的有2縣市，其中提升最多前3縣市為彰化縣(上升5.00個百分點)、新北市(上升3.56個百分點)、苗栗縣(上升3.21個百分點)。

本市106年破獲率為98.80%，較105年破獲率95.92%提升2.88個百分點，為破獲率提升第6多縣市。破獲率排名本市106年為第3名，105年為第4名，104年排名第6，近3年提升3名，本市破獲績效優良。

表10. 刑事案件統計-機關別近4年比較

年別	犯罪率		犯罪率增減		破獲率		破獲率增減	
	(件/萬人口)	排序	(萬分點)	排序 (由小至大)	(%)	排序	(百分點)	排序 (由大至小)
103年	158.66	5	-	-	95.40	2	-	-
104年	136.18	9	-22.48	1	94.51	6	-0.89	20
105年	120.86	12	-15.32	1	95.92	4	1.41	8
106年	100.72	18	-20.14	2	98.80	3	2.88	6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表11. 刑事案件統計-機關別與上年比較
106年與105年比較

縣市別	犯罪率						破獲率					
	106年		105年		增減比較		106年		105年		增減比較	
	(件/萬人口)	排序	(件/萬人口)	排序	(萬分點)	排序	(%)	排序	(%)	排序	(百分點)	排序
總計	124.58	-	125.37	-	-0.80	-	94.57	-	92.97	-	1.60	-
新北市	113.03	14	118.41	13	-5.38	4	95.72	7	92.17	11	3.56	2
臺北市	152.71	4	157.98	4	-5.27	5	96.86	5	96.53	2	0.33	17
桃園市	98.29	19	95.40	20	2.90	15	89.25	18	88.70	17	0.55	15
臺中市	96.29	20	99.70	19	-3.41	8	91.96	16	90.73	15	1.23	12
臺南市	145.15	5	141.54	6	3.61	16	87.72	19	84.80	20	2.91	5
高雄市	109.58	15	101.34	18	8.24	20	90.26	17	87.93	18	2.33	8
臺灣省	130.19	-	132.31	-	-2.12	-	95.09	-	93.03	-	2.06	-
宜蘭縣	177.63	1	175.70	2	1.93	14	92.65	12	90.95	14	1.70	10
新竹縣	134.52	8	130.77	9	3.74	17	92.63	13	91.02	13	1.61	11
苗栗縣	107.91	16	108.56	16	-0.65	12	93.84	10	90.63	16	3.21	3
彰化縣	115.87	13	116.97	14	-1.10	9	99.46	2	94.45	6	5.00	1
南投縣	131.70	9	136.13	8	-4.42	6	86.85	20	87.34	19	-0.49	19
雲林縣	116.44	12	116.37	15	0.07	13	92.32	15	92.16	12	0.16	18
嘉義縣	123.97	10	124.81	11	-0.84	11	97.93	4	95.14	5	2.79	7
屏東縣	134.72	7	129.50	10	5.21	19	94.50	9	93.60	8	0.90	13
臺東縣	118.54	11	143.71	5	-25.17	1	96.70	6	96.08	3	0.63	14
花蓮縣	176.05	2	189.45	1	-13.40	3	95.44	8	93.14	9	2.30	9
澎湖縣	103.02	17	106.63	17	-3.61	7	92.98	11	93.70	7	-0.73	20
基隆市	172.15	3	168.37	3	3.78	18	100.58	1	97.41	1	3.16	4
新竹市	100.72	18	120.86	12	-20.14	2	98.80	3	95.92	4	2.88	6
嘉義市	139.37	6	140.46	7	-1.08	10	92.60	14	92.22	10	0.38	16
福建省	70.39	-	77.39	-	-7.00	-	96.57	-	100.00	-	-3.43	-
署所屬機關	-	-	-	-	-	-	134.09	-	148.68	-	-14.59	-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肆、重要刑事案件分析

一、竊盜案件

(一) 發生數與破獲率

竊盜案件歷年來常為刑案發生最多之案件，106年本市竊盜案件發生數為1,000件，較上年1,182件減少182件，減15.40%，主要以普通竊盜減少152件，影響最大，以犯罪率觀察，106年竊盜案件每萬人口發生22.77件，較上年27.13件減少4.36件。

竊盜案件破獲數907件，破獲率為90.70%，較上年破獲率90.02%，增加0.68個百分點。

(二) 竊盜案類結構比

竊盜案件分為重大竊盜、普通竊盜、汽車竊盜及機車竊盜，本市106年竊盜以普通竊盜發生最多，為504件，占竊盜總數50.40%，其次為機車竊盜409件占40.90%，汽車竊盜87件占8.70%，無重大竊盜案件發生。

表12. 新竹市竊盜案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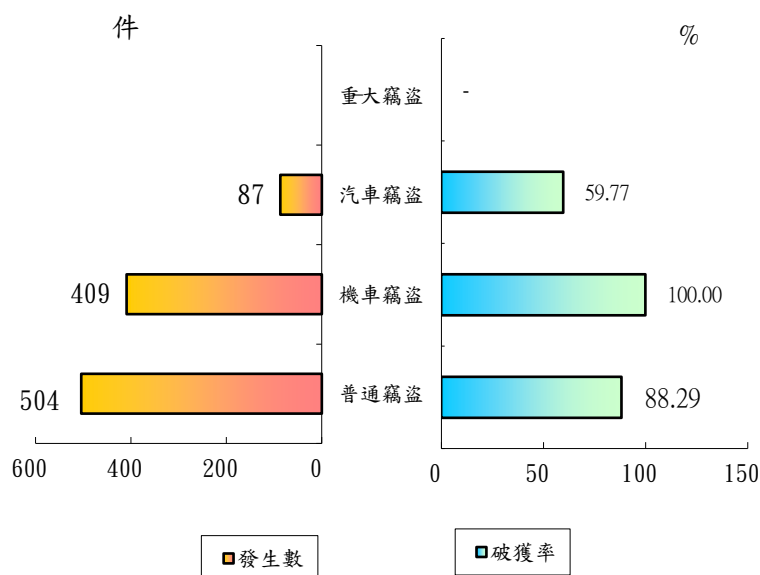
年別	發生數			破獲數	
	件數 (件)	結構比 (%)	犯罪率 (件/萬人口)	件數 (件)	破獲率 (%)
106年竊盜	1,000	100	22.77	907	90.70
重大竊盜	-	-	-	1	-
普通竊盜	504	50.40	11.47	445	88.29
汽車竊盜	87	8.70	1.98	52	59.77
機車竊盜	409	40.90	9.31	409	100.00
105年竊盜	1,182	100	27.13	1,064	90.02
重大竊盜	1	0.08	0.02	1	100.00
普通竊盜	656	55.50	15.06	602	91.77
汽車竊盜	117	9.90	2.69	71	60.68
機車竊盜	408	34.52	9.36	390	95.59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三) 依竊盜案類簡析:

1. 重大竊盜:106 年無發生。
2. 普通竊盜:發生 504 件，較上年 656 件減少 152 件，減 23.17%，以犯罪率觀之，每萬人口發生 11.47 件，較上年減少 3.59 件；破獲率 88.29%，較上年減少 3.48 個百分點。
3. 汽車竊盜:發生 87 件，較上年 117 件減少 30 件，減 25.64%；每萬人口發生 1.98 件，較上年減少 0.71 件；破獲率 59.77%，較上年減少 0.91 個百分點。
4. 機車竊盜:發生 409 件，較上年 408 件減少 1 件，減 0.25%；每萬人口發生 9.31 件，較上年減少 0.05 件；破獲率 100.00%，較上年增加 4.41 個百分點。(表 12)

圖10. 新竹市竊盜案件發生數與破獲率-案類別
民國106年



二、暴力犯罪

暴力犯罪自 89 年修正統計定義為包括強盜(含強盜、海盜及盜匪罪)、搶奪、擄人勒贖、重大恐嚇取財(以著手槍擊、下毒、縱火、爆炸四種手段之犯罪為限)、強制性交(含強制性交、共同強制性交、對幼性交)、故意殺人(不含過失致死)、重傷害等七種，另警政署自 106 年起，強制性交案將對幼性交排除。

(一) 發生數與破獲率

暴力犯罪為影響治安之重大案件，106 年發生 8 件，較上年 34 件減少 26 件減 76.47%，主要為搶奪減少 6 件、強盜減少 2 件及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之影響。以犯罪率觀察，106 年每 10 萬人口發生暴力犯罪 1.82 件，較上年 7.80 件，減少 5.98 件。

暴力犯罪破獲數為 9 件，破獲率為 112.50%，較上年破獲率 100.00%，增加 12.50 個百分點。

表 13. 新竹市暴力犯罪案件

年別	發生數			破獲數	
	件數 (件)	結構比 (%)	犯罪率 (件/10萬人口)	件數 (件)	破獲率 (%)
106年暴力犯罪	8	100	1.82	9	112.50
故意殺人	4	50.00	0.91	4	100.00
擄人勒贖	-	-	-	-	-
強盜	1	12.50	0.23	2	200.00
搶奪	3	37.50	0.68	3	100.00
重傷害	-	-	-	-	-
重大	-	-	-	-	-
恐嚇取財	-	-	-	-	-
強制性交	-	-	-	-	-
105年暴力犯罪	34	100	7.80	34	100.00
故意殺人	4	11.76	0.92	5	125.00
擄人勒贖	-	-	-	-	-
強盜	3	8.82	0.69	2	66.67
搶奪	9	26.47	2.07	9	100.00
重傷害	1	2.94	0.23	1	100.00
重大	-	-	-	-	-
恐嚇取財	-	-	-	-	-
強制性交	17	50.00	3.90	17	100.00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暴力犯罪自 106 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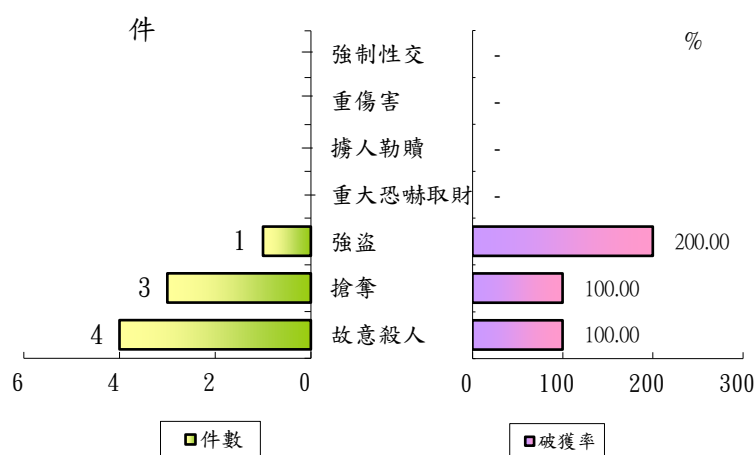
(二) 暴力犯罪結構比

觀察其結構，以故意殺人 4 件占 50.00%最多，其次依序為搶奪 3 件占 37.50%及強盜 1 件占 12.50%。

(三) 暴力犯罪類別簡析

1. 故意殺人：106 年發生 4 件，破獲 4 件，破獲率 100%；與上年比較，發生數無增減，破獲率減少 25.00 個百分點；而每 10 萬人口發生數 0.91 件，較上年減少 0.01 件。
2. 搶奪：發生 3 件，破獲 3 件，破獲率 100%；與上年比較，發生數減少 6 件，減 66.67%，破獲率無增減；而每 10 萬人口發生數 0.68 件，較上年減少 1.39 件。
3. 強盜：發生 1 件，破獲 2 件，破獲率 200.00%；與上年比較，發生數減少 2 件，減 66.67%，破獲率增加 133.33 個百分點；而每 10 萬人口發生數 0.23 件，較上年減少 0.46 件。
4. 強制性交：自 106 年起排除對幼性交，本年無發生件數。
5. 其他：重傷害、擄人勒贖及重大恐嚇取財均無案件發生。(表 13)

圖11. 新竹市暴力犯罪發生數與破獲率-案類別
民國106年



三、查獲毒品

行政院衛生署公布自民國 79 年 10 月 9 日起將持有、使用安非他命納入[麻醉藥品管理條例]管理，另自 87 年 7 月起將[肅清煙毒條例]及[麻醉藥品管理條例]修訂為[毒品危害防治條例]，將具有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總稱為毒品，包含第一級毒品: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第二級毒品: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唑新等相類製品、第三級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K 他命及其相類製品，94 年起增列第四級毒品：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唑他及其相類製品。

(一) 查獲件數

106 年毒品查獲 854 件，以第二級毒品查獲 563 件最多，占 65.93%，其次為第一級毒品查獲 218 件占 25.53%，第三級毒品則查獲 72 件占 8.43%。

與上年查獲數 740 件比較，增加 114 件(增 15.41%)，其中第二級毒品增加 82 件，增 17.05%，第三級毒品增加 25 件，增 53.19%，第一級毒品增加 19 件，增 9.55%。

表 14. 新竹市查獲毒品件數

案 類 別	106 年		105 年		查獲件數增減百分比
	查獲件數 (件)	結構比 (%)	查獲件數 (件)	結構比 (%)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	854	100	740	100	15.41
第一級毒品	218	25.53	199	26.89	9.55
第二級毒品	563	65.93	481	65.00	17.05
第三級毒品	72	8.43	47	6.35	53.19
第四級毒品及其他	1	0.12	13	1.76	-92.31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二) 查獲數量

106年查獲毒品數量95,721.33公克，較上年查獲18,659.46公克增加77,061.87公克，增412.99%，主要以第二級毒品查獲59,718.25公克數量最多，占62.39%，其次為第四級毒品27,482.59公克，占28.71%，第三級毒品7,524.51公克，占7.86%。查獲毒品種類以安非他命占60.40%最多。

- 1.第一級毒品：查獲995.43公克，較上年增加960.94公克，增3.59%，查獲毒品以海洛因最多，占99.93%，較上年增加3.52%。
- 2.第二級毒品：查獲59,18.25公克，較上年增加48,379.32公克，增426.67%，其中以查獲安非他命57,815.72公克最多占96.81%，較上年增加46,811.02公克，增425.37%，其次為MDMA查獲1,562.16公克，增加1,471.95公克，增1,631.69%，為增加比率最高。
- 3.第三級毒品：查獲7,524.51公克，較上年增加1,164.92公克，增18.32%，查獲毒品以K他命5,748.43公克最多占76.40%，較上年減少9.61%。(表14)

圖12. 新竹市查獲毒品數量結構比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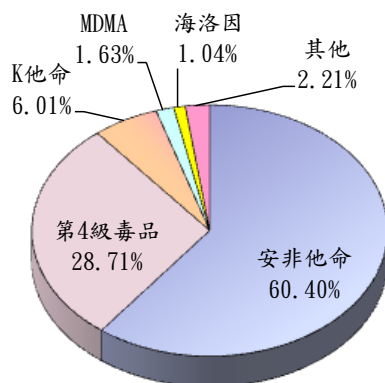


表15. 新竹市查獲各類毒品數量

毒 品 種 類	106年		105年		查獲數量 增減率 (%)
	查獲數量 (公克)	結構比 (%)	查獲數量 (公克)	結構比 (%)	
合 計	95,721.33	100.00	18,659.46	100.00	412.99
第一級毒品	995.43	1.04	960.94	5.15	3.59
海洛因	994.78	1.04	960.94	5.15	3.52
嗎啡	0.65	0.00	-	-	-
鴉片	-	-	-	-	-
古柯鹼	-	-	-	-	-
其他	-	-	-	-	-
第二級毒品	59,718.25	62.39	11,338.93	60.77	426.67
罌粟	-	-	-	-	-
古柯	-	-	-	-	-
大麻	114.71	0.12	86.02	0.46	33.35
安非他命	57,815.72	60.40	11,004.70	58.98	425.37
配西汀	-	-	-	-	-
潘他唑新	-	-	-	-	-
MDMA	1,562.16	1.63	90.21	0.48	1,631.69
可待因 (高含量)	-	-	-	-	-
其他	225.66	0.24	158.00	0.85	42.82
第三級毒品	7,524.51	7.86	6,359.59	34.08	18.32
可待因 (低含量)	-	-	-	-	-
FM2	4.81	0.01	-	-	-
K他命	5,748.43	6.01	6,359.59	34.08	-9.61
硝甲西洋	44.53	0.05	-	-	-
其他	1,726.74	1.80	-	-	-
第四級毒品	27,482.59	28.71	-	-	-
勞拉西洋	-	-	-	-	-
其他	27,482.59	28.71	-	-	-
其他	0.55	0.00	-	-	-
種子	0.55	0.00	-	-	-
其他	-	-	-	-	-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三) 毒品嫌疑犯

查獲毒品嫌疑犯 978 人，以第二級毒品最多占 64.31%，年齡別以成年人 83.03% 為主，青少年則占 16.97%。青年以第二級毒品占 70.63% 最多，少年以第三級毒品占 60.00% 最多。第一、二級毒品以成年人為主，第三級毒品以青少年占 67.47% 最多。

表 16. 新竹市 106 年查獲毒品嫌疑犯人數

案 類 別	合計		成年 (人)	青年 (人)	少年 (人)	兒童 (人)	青少年嫌疑犯百分比(%)
	(人)	結構比					
合 計	978	100.00	812	126	40	-	16.97
第一級毒品	264	26.99	259	5	-	-	1.89
第二級毒品	629	64.31	525	89	15	-	16.53
第三級毒品	83	8.49	27	32	24	-	67.47
第四級毒品及其他	2	0.20	1	-	1	-	50.00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四) 毒品嫌疑犯犯罪方式

查獲毒品嫌疑犯男性 828 人占 84.66%，女性 150 人占 15.34%，其中以施用 629 人占 64.31% 最多，其次為持有 120 人占 12.27%、販賣 113 人占 11.55%。

與上年比較，毒品嫌疑犯增加 193 人，增 24.59%，其中施用增加 55 人增 9.58%，販賣增加 49 人，增 76.56%，意圖販賣增加 47 人增 156.67%，持有增加 46 人，增 62.16%。

表 17. 新竹市毒品嫌疑犯犯罪方式

犯罪方式	106 年毒品嫌疑犯				105 年毒品嫌疑犯		嫌疑犯增減率(%)
	(人)	百分比(%)	男(人)	女(人)	(人)	結構比(%)	
合 計	978	100	828	150	785	100	24.59
製 造 或 栽 種	6	0.61	6	-	-	-	-
運 輸	-	-	-	-	4	0.51	-100.00
販 賣	113	11.55	95	18	64	8.15	76.56
意 圖 販 賣	77	7.87	70	7	30	3.82	156.67
強 暴、脅 迫 等 非 法 使 人 施 用	-	-	-	-	-	-	-
引 誘 他 人 施 用	-	-	-	-	1	0.13	-100.00
轉 讓	31	3.17	28	3	18	2.29	72.22
施 用	629	64.31	527	102	574	73.12	9.58
持 有	120	12.27	100	20	74	9.43	62.16
其 他	2	0.22	2	-	20	2.55	-90.00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四、詐欺

(一) 發生數與破獲率

106年本市詐欺案發生445件較上年523件減少78件，減14.91%；以犯罪率觀察，106年每萬人口發生詐欺10.13件，較上年12.00件減少1.87件，近年由於網路及通訊技術不斷進步，且智慧型手機等通訊設備普及化，致使詐騙集團結合駭客，犯罪手法快速翻新，本局應持續辦理多元化偵防措施，強力打擊詐欺犯罪。

詐欺案破獲數468件，破獲率為105.17%，較上年破獲率89.87%進步15.30個百分點。

表18. 新竹市詐欺案件

年別	發生數			破獲數	
	件數 (件)	較上年增減 (%)	犯罪率 (件/萬人口)	件數 (件)	破獲率 (%)
106年	445	-14.91	10.13	468	105.17
105年	523	-	12.00	470	89.87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二) 詐欺案件依犯罪模式分析

警政署為應業務需要，於104年4月起將網路詐欺、電話詐欺與詐騙款項等分類停用，改採網路拍賣(購物)詐欺、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及拒付款項賴帳等分類。

106年詐欺案件犯罪模式以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99件占22.25%最多，其次依序為假冒名義74件占16.63%、網路拍賣(購物)詐欺55件，占12.36%；與上年比較，犯罪模式均為減少，其中假冒名義減少27件，減少最多，減26.73%，其次為解除分期付款(ATM)減少16件，減13.91%。

解除分期付款(ATM)破獲率為131.31%，較上年增加10.44個百分點，假冒名義破獲率則為97.30%，較上年增加13.14個百分點，網路拍賣(購物)破獲率為145.45%，較上年增加80.24個百分點。

圖13. 新竹市詐欺案件發生數與破獲率-犯罪模式
民國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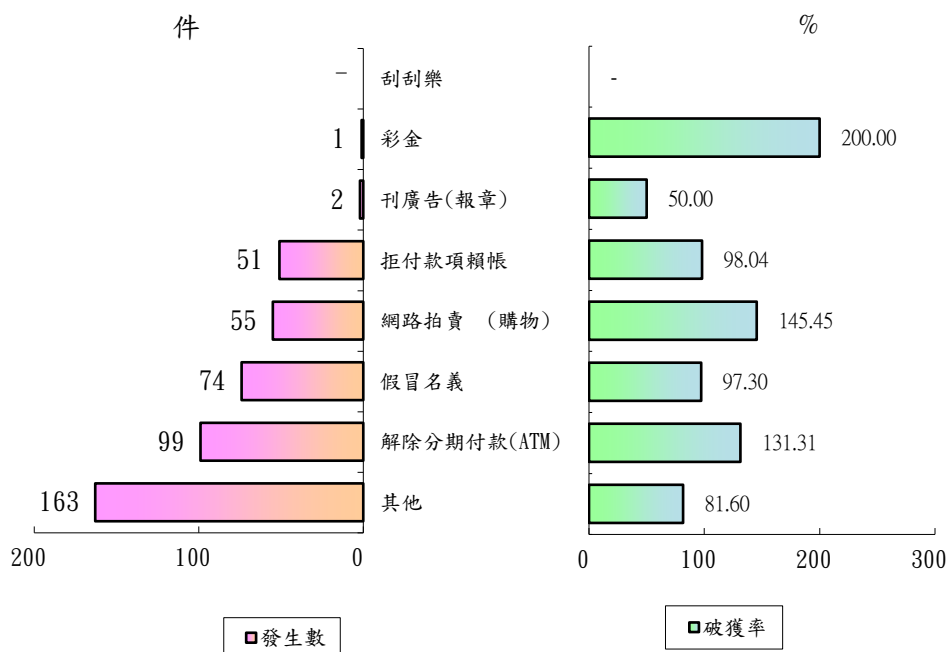


表19. 新竹市詐欺犯罪模式

犯罪模式	發生數		發生數 增減比較 (%)	破獲數 106年 (件)	破獲率		破獲率 增減比較 (百分點)	
	106年 (件)	百分比(%)			105年 (件)	106年 (%)		105年 (%)
合計	445	100	523	-14.91	468	105.17	89.87	15.30
假冒名義	74	16.63	101	-26.73	72	97.30	84.16	13.14
刊廣告(報章)	2	0.45	2	-	1	50.00	100.00	-50.00
刮刮樂	-	-	-	-	-	-	-	-
彩金	1	0.22	1	-	2	200.00	-	200.00
網路拍賣(購物)	55	12.36	69	-20.29	80	145.45	65.22	80.24
解除分期付款 (ATM)	99	22.25	115	-13.91	130	131.31	120.87	10.44
拒付款項賴帳	51	11.46	64	-20.31	50	98.04	75.00	23.04
其他	163	36.63	171	-4.68	133	81.60	88.30	-6.71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伍、刑事案件近6年變動情形

一、近6年刑案發生與破獲變動情形：

(一)發生數與破獲數

本市近6年平均發生數為5,758件，以103年6,826件最多，106年4,424件最少，兩者相差2,402件；平均破獲數為5,451件，以103年6,512件最高，106年4,371件最少，兩者相差2,141件。

(二)犯罪率

本市每萬人口發生數以103年158.66件最多，106年100.72件最少，觀察其間變化，103年因公共危險取締酒駕標準值修法，警方配合加強執行，致犯罪率增幅較大，近3年犯罪率則逐年下降。

(三)破獲率

本市破獲率101年(95.09%)至106年(98.80%)除102年及104年略為下降外，呈逐年上升趨勢，至106年為近6年破獲率最高。(表19)

本市近6年犯罪率與破獲率，期間雖有增減不一，但大致仍呈現犯罪率穩定下降，破獲率持續提升之良好治安績效。

圖14. 新竹市近6年刑案犯罪率與破獲率
民國101至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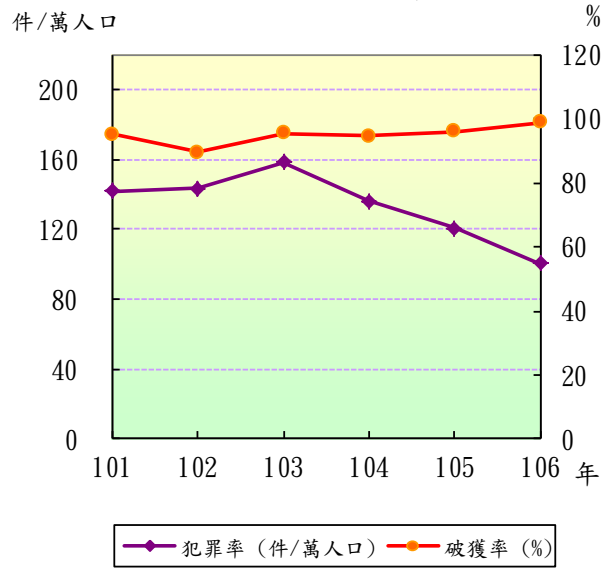


表20. 新竹市近6年刑事案件之變動情形

年別	全般刑案發生數		全般刑案破獲數		重要刑事案件發生數(件)						
	件數 (件)	犯罪率 (件/萬人口)	破獲數 (件)	破獲率 (%)	一般 竊盜	汽車 竊盜	機車 竊盜	暴力 犯罪	詐欺	毒品	公共 危險
101年	6,006	142.13	5,711	95.09	790	179	896	76	265	560	1,466
102年	6,131	143.66	5,490	89.54	848	175	893	76	369	612	1,454
103年	6,826	158.66	6,512	95.40	858	171	734	76	398	564	2,391
104年	5,897	136.18	5,573	94.51	770	153	717	49	550	630	1,347
105年	5,266	120.86	5,051	95.92	657	117	408	34	523	654	1,213
106年	4,424	100.72	4,371	98.80	504	87	409	8	445	714	803
平均數	5,758	132.33	5,451	94.88	738	147	676	53	425	622	1,446
標準差	750.80	18.49	650.14	2.75	123.52	33.96	201.51	25.78	95.82	53.01	478.02
變異係數	0.13	0.14	0.12	0.03	0.17	0.23	0.30	0.48	0.23	0.09	0.33
最大值	6,826	158.66	6,512	98.80	858	179	896	76	550	714	2,391
最小值	4,424	100.72	4,371	89.54	504	87	408	8	265	560	803
全距	2,402	57.94	2,141	9.26	354	92	488	68	285	154	1,588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說明：1. 標準差= $\sqrt{\sum(x_i-\mu)^2/n}$ ，為各數值與其平均數之差異平方和的平均數之方根。

2. 變異係數=標準差/平均數。

3. 全距=最大值-最小值。

4. 暴力犯罪自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

二、近6年重要刑案發生數變動情形

- (一) 一般竊盜：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下降36.20%，觀察其間變化，以103年858件最多，106年504件最少，近3年發生數持續下降。
- (二) 汽車竊盜：近6年呈逐年下降趨勢，101年為179件，逐年下降至106年87件最少，下降幅度達51.40%之多，其中106年較105年下降25.64%，下降幅度最大。
- (三) 機車竊盜：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下降幅度達54.35%之多，其間以101年896件最多，105年408件最少，101年至105年呈逐年下降趨勢，以105年下降43.10%為最多。
- (四) 暴力犯罪：101年至103年發生數均為76件，為最大值，最小值為106年8件，近3年暴力犯罪持續下降，106年下降幅度達76.47%之多，主要為警政署自106年起將強制性交中對幼性交排除之故；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減少達89.47%。
- (五) 詐欺：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增加達67.92%，期間以101年265件最少，至104年550件達到高峰，之後近2年則有減緩降趨勢。
- (六) 毒品：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增加27.50%，期間以101年560件最少，106年714件最多，毒品近3年有持續增加趨勢，其中以104年增11.70%最多。
- (七) 公共危險：與6年前相較，發生數減少45.23%，期間以103年2,391件最多，106年803件最少，觀察其間變化，以103年上升64.44%最多，主要為刑法第185條之三修法所致，近3年則持續下降。（表20）

以上可見，一般竊盜、汽車竊盜、機車竊盜、暴力犯罪及公共危險發生數近年呈向下減緩趨勢，惟詐欺雖近2年持續下降，發生數仍呈向上增加趨勢，毒品亦有持續增加趨勢，值得注意。

圖15. 新竹市近6年重要刑案發生數之變動1
民國101至106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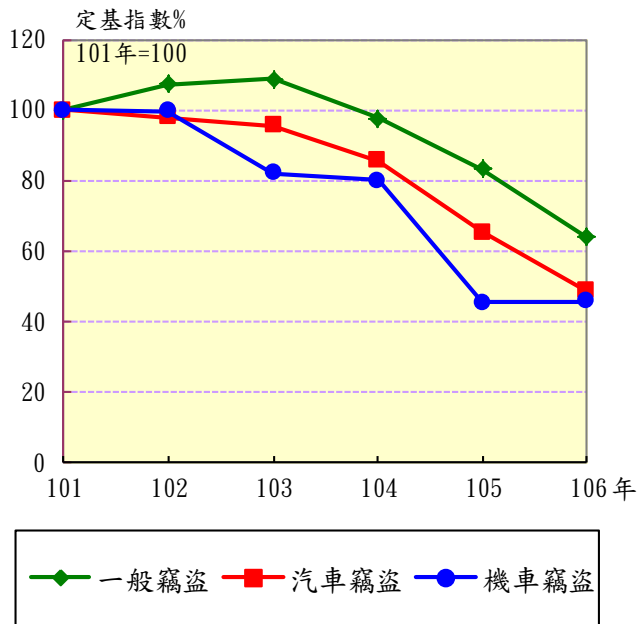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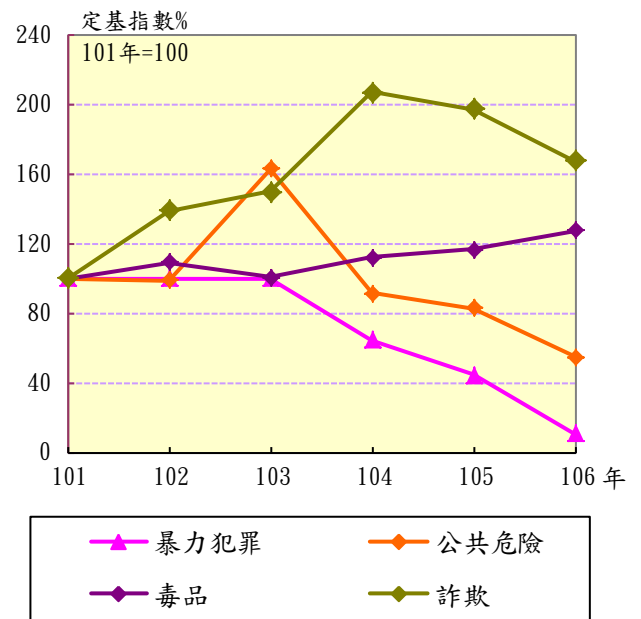


圖16. 新竹市近6年重要刑案發生數之變動2
民國101至106年



陸、查獲槍砲彈藥刀械

為阻絕非法槍彈來源，降低持槍刑案發生，警政署依據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要求各警察機關落實執行檢肅非法槍械專案計畫，強化掃蕩各式非法槍彈，阻絕非法槍彈來源，以期降低持槍刑案發生，淨化社會治安環境。

本市106年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查獲66件，較上年50件增加16件；查獲嫌疑犯62人，較上年45人增加17人。

一、近6年查獲槍械彈藥數量

本市近6年查獲槍枝以106年73枝最多，101年43枝最少；查獲槍枝以土製槍枝最多，平均約占7成以上；查獲彈類以106年923顆最多，103年277顆最少，查獲子彈平均約占2成；刀械以101年9把最多，106年2把最少。（表21）

二、查獲槍枝

106年查獲非法槍枝73枝，較上年63枝，增加10支，增15.87%，主要為土製槍枝增加8枝最多。查獲槍枝以土製槍枝64枝最多，占87.67%，查獲數較上年增加14.29%，另查獲製式長槍5枝，製式短槍4枝。

三、查獲彈類與刀械

彈藥查獲923顆，較上年增加458顆，增98.49%，其中子彈125顆占13.54%，較上年減少80顆，減39.02%；刀械查獲2把，較上年查獲3把，減少1把。

圖17新竹市查獲槍彈刀械統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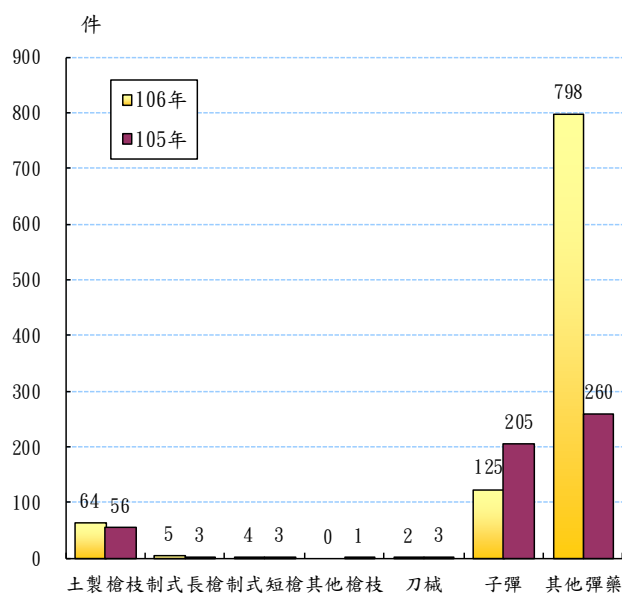


表21. 新竹市查獲槍砲彈藥刀械統計

	槍枝 (枝)						彈類 (顆)						刀械 (把)
	合計	制式長槍	制式短槍	土製槍枝	百分比	其他槍枝	合計	子彈	百分比	手榴彈	土製炸彈	其他彈藥	
101年	43	5	9	28	65.12	1	667	48	7.20	-	-	619	9
102年	64	14	19	31	48.44	-	751	349	46.47	-	-	402	5
103年	51	2	7	42	82.35	-	277	59	21.30	1	-	217	4
104年	54	2	6	45	83.33	1	302	36	11.92	-	-	266	7
105年	63	3	3	56	88.89	1	465	205	44.09	-	-	260	3
106年	73	5	4	64	87.67	-	923	125	13.54	-	-	798	2
增減數	10	2	1	8	-	-1	458	-80	-	-	-	538	-1
增減率 (%) 或增減百分點	15.87	66.67	33.33	14.29	-1.22	-100.00	98.49	-39.02	-30.54	-	-	206.92	-33.33

資料來源：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網際網路警政統計資料

柒、結論與建議

本市106年全般刑案發生數為4,424件，較上年減少15.99%，其中與治安直接關係之犯罪指標案件(包含暴力犯罪、竊盜、一般恐嚇取財、一般傷害及詐欺等)亦減少17.18%。觀察本市犯罪率連3年持續下降，排名從第5名下滑(進步)至第18名。刑案破獲率亦連3年持續提升，至106年98.80%，為近6年破獲率最高，亦為各縣市破獲率第3高，顯示本市近年治安持續改善及破獲績效良好情形。

一、結論

(一)、**刑案發生數結構**：本市106年刑案以竊盜最多，其次依序為公共危險、毒品、詐欺背信、一般傷害及駕駛過失為主要案件。

106年全般刑案以竊盜占22.60%最多(普通竊盜占11.39%、機車竊盜占9.25%、汽車竊盜占1.97%)，其次依序為公共危險占18.15%、毒品占16.14%、詐欺背信占10.15%、一般傷害占4.43%及駕駛過失占4.00%，以上合計占75.47%，為本市主要刑事案件類型；另暴力犯罪占0.18%。

(二)、**發生數與上年比較**：106年全般刑案4,424件，較105年減少842件(-15.99%)，主要減少貢獻度為公共危險-7.79%影響最大。

各類案件較上年減少前3項為：公共危險減410件(-33.80%)、竊盜減182件(-15.40%)、詐欺背信減77件(-14.64%)；增加前3項為毒品增60件(+9.17%)、賭博增22件(+19.30%)、違反商標法增12件(+70.59%)；另暴力犯罪減少26件(-76.47%)。

(三)、**犯罪指標案件**：發生數1,702件，較上年減少17.18%，主要為竊盜減少所致。破獲率96.18%，較上年增加5.33個百分點。犯罪指標占刑案總數38.47%，相較上年減少0.55個百分點。近6年犯罪指標發生率除102年外，呈逐年遞減現象。

106年犯罪指標發生數相較上年減少353件，主要係竊盜減少182件(-15.40%)所致。其構成比以竊盜占58.75%為大宗，其次為詐欺占26.15%。

犯罪指標占刑案總數，相較6年前占42.51%，下降4.04個百分點。犯罪指標發生率101年(每萬人口60.42件)至106年(38.75件)，除了102年略升3.08件外，呈逐年下降趨勢，主要為竊盜減少46.38%及暴力減少89.47%(因暴力犯罪106年將對幼性交排除)所致。指標破獲率近6年平均為89.12%，近4年破獲率呈現逐年提升績效。

(四)、犯罪率與各縣市比較:本市106年每萬人口發生數100.72件，犯罪率排名各縣市第18低，近3年本市犯罪率逐年下降，犯罪率排名從第5名持續下滑至第18名。

本市犯罪率100.72件較臺閩地區124.58件低23.86件，與省轄市比較，犯罪率均低於基隆市(172.15件)及嘉義市(139.37件)。與上年比較，犯罪率下降20.14件，為下降第2多縣市，而105年及104年亦連續下降15.32件及22.48件。觀察犯罪率排名，本市自103年排名為第5名，持續至106年下滑為第18名，近4年進步13名，充分展現本市治安改善績效，惟本市106年各案類犯罪率排名前3名的仍有機車竊盜(第2名)、汽車竊盜(第3名)2類，且本市犯罪特徵為機車竊盜，建議汽、機車竊盜列為本市治安努力目標。

(五)、破獲率:本市106年全般刑案破獲率98.80%，較上年增加2.88個百分點，為各縣市第3高；近6年除了102年及104年外，破獲率逐年上升，至106年破獲率達至最高。

本市破獲率較臺灣閩地區破獲率94.57%，多4.23個百分點，高於嘉義市6.2個百分點，但低於基隆市1.78個百分點。106年各重要刑案破獲率均較上年提升，以一般恐嚇取財增加26.03個百分點最多，其次為槍砲彈藥增加21.38個百分點。

(六)、嫌疑犯:本市106年緝獲嫌疑犯為4,345人，較上年減少11.96%，主要以毒品、公共危險、詐欺背信、竊盜、一般傷害及駕駛過失占多數，其中減少最多為公共危險，增加最多為毒品。本市每萬人口嫌疑犯98.92人，排名各縣市第17。女性嫌疑犯占18.92%，少年嫌疑犯占5.20%，青年嫌疑犯占15.79%。各年齡層犯罪人口率以青年犯罪人口率最高。

106年緝獲嫌疑犯較上年減少590人，其中減少最多前3名為公共危險

減425人(-34.47%)、竊盜減152人(-24.52%)、一般傷害減67人(-18.66%)，增加前3名的有毒品增193人(+24.59%)、賭博增47人(+37.30%)、一般恐嚇取財增21人(+38.18%)。

嫌疑犯以毒品居首占22.51%，其次為公共危險占18.60%、詐欺背信占11.09%、竊盜占10.77%、一般傷害占6.72%及駕駛過失占4.28%，以上合計占73.97%，為主要案類嫌疑犯，暴力犯罪嫌疑犯則占0.46%。

女性嫌疑犯822人，以毒品占18.25%、公共危險占14.48%及詐欺占13.87%最多；少年嫌疑犯226人，主要以毒品占17.70%、竊盜占16.81%及一般傷害占15.04%最多；青年嫌疑犯686人，主要為詐欺占20.85%、毒品占18.37%、公共危險占13.99%最多。

年齡別犯罪人口率以青年嫌疑犯每萬人口206.21人最多。機車竊盜以少年犯罪人口率最高；普通竊盜、汽車竊盜、暴力犯罪、一般傷害、詐欺、毒品及公共危險以青年犯罪人口率最高。

(七)、竊盜案件：發生數1,000件較上年減少15.40%，破獲率90.70%，較上年提升0.68個百分點。本市竊盜犯罪率居各縣市第8高，機車竊盜犯罪率為第2高、汽車竊盜犯罪率則為第3高。

本市竊盜案件較上年減少182件，其中以普通竊盜減少152件(-23.17%)影響最大，汽車竊盜則減少30件(-25.64%)，機車竊盜減少1件(-0.25%)。竊盜案件主要以普通竊盜(占50.40%)及機車竊盜(占40.90%)占多數。

竊盜犯罪率每萬人口22.77件，較上年減少4.36件，其中機車竊盜犯罪率(9.31件)僅次於桃園市(10.04件)，為各縣市第2高，汽車竊盜犯罪率(1.98件)則居第3高。

破獲率以機車竊盜100.00%較高，較上年增加4.41個百分點；普通竊盜破獲率為88.29%，較上年減少3.48個百分點；汽車竊盜破獲率59.77%最低，較上年減少0.91個百分點。

(八)、暴力犯罪：發生數8件較上年減少76.47%，為近6年新低。案類以故意殺人最多(占50%)，其次為搶奪(占37.50%)。暴力犯罪人口率以青年嫌疑犯每萬人1.20人最多。

暴力犯罪發生數較上年減少26件，主要為搶奪減少6件(-66.67%)、強盜減少2件(-66.67%)，以及強制性交自106年起排除對幼性交，致使暴力犯罪大幅減少所致。其構成以故意殺人4件最多，其次為搶奪3件及強盜1件。

本市暴力犯罪每10萬人口為1.82件，較上年減少5.98件，暴力犯罪率為各縣市最低。破獲率為112.50%，較上年增加12.50個百分點，其中強盜破獲率200%，故意殺人及搶奪破獲率均為100%。

(九)、毒品:查獲件數854件，重量95,721.33公克，分別較上年增加15.41%及412.99%，查獲數以第二級毒品最多。106年緝獲嫌疑犯中，以毒品嫌疑犯最多(占22.51%)，主要以第二級毒品嫌疑犯最多。犯罪方式多以施用為主。毒品犯罪人口率以青年嫌疑犯每萬人37.88人最多。

本市106毒品查獲件數較上年增加114件，以第二級毒品增加82件(增17.05%)影響最大。其構成比以第二級毒品最多占65.93%，其次為第一級毒品占25.53%。

查獲數量以安非他命(占60.40%)、第四級毒品(占28.71%)及K他命(占6.01%)為主。查獲重量較上年增加77,061.87公克，其中安非他命增加46,811.02公克，增425.37%，K他命則減少9.61%。

查獲嫌疑犯978人，增24.59%，以第二級毒品嫌疑犯最多占64.31%，犯罪方式以施用占64.31%最多。青、少年毒品嫌疑犯占16.97%，青年以第二級毒品占70.63%最多，少年則以第三級毒品占60%最多。

(十)、詐欺:發生數445件較上年減少14.91%，本市詐欺犯罪率排名各縣市第9名，其犯罪模式以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假冒名義為多數。詐欺犯罪人口率以青年嫌疑犯每萬人42.99人最多。

詐欺案發生數較上年減少78件，破獲率105.17%，較上年提升15.30個百分點。本市詐欺每萬人口10.13件，居各縣市第9名。詐欺101至104年呈遞增現象，平均增加幅度為22.75%，近2年則有減緩趨勢。

106年詐欺犯罪模式以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占22.25%)、假冒名義(占16.63%)為主，犯罪模式均為減少，其中以假冒名義減少最多，減26.73%。解除分期付款(ATM)破獲率達131.31%，假冒名義為97.30%。

(十一)、近6年變動情形：大致呈現犯罪率穩定下降，破獲率持續提升之良好治安績效。其中汽、機車竊盜及暴力犯罪呈現減緩趨勢，詐欺與毒品則有向上增加趨勢。

觀察本市近6年刑案，103年每萬人口刑案發生數158.66件最多，近3年則逐年下降至106年100.72件為最低，而破獲率101年為95.09%，至106年則上升為98.80%，呈現犯罪率下降、破獲率提升情形，其主要為竊盜及暴力犯罪等逐年減少所影響。

觀察各案類與6年前變化，汽、機車竊盜各減少51.40%、54.35%，暴力犯罪減少76.47%，下降幅度明顯，主要為106年起強制性交排除對幼性交所致，詐欺則增加67.92%，惟近2年有減緩趨勢，毒品增27.50%，近3年毒品有持續增加趨勢，以104年增11.70%最多。

(十二)、查獲槍砲彈藥刀械：106年查獲槍枝73枝較上年增加15.87%，以土製槍枝占87.67%最多。查獲彈藥923顆，較上年增加98.49%。刀械2把，較上年減少1把。

1. 槍枝：查獲槍枝較上年增加10支，主要為土製槍枝增加8枝(+14.29%)最多。查獲類型以土製槍枝64枝最多，其次為制式長槍5枝、制式短槍4枝。
2. 彈藥：查獲彈藥較上年增加458顆，其中子彈125顆占13.54%，較上年減少80顆，減39.02%。

二、建議

(一)、首重犯罪預防，有效降低犯罪率：本市犯罪率近3年持續下降，排名從第5名下滑至第18名，充分展現治安改善成效，而治安維護，首重犯罪預防，建議妥適之犯罪預防政策，擴大與民間團體合作，與超商建立聯防機制，加強犯罪模式分析，並加強提供民眾犯罪諮詢服務，結合政府相關單位及企業資源共同預防犯罪宣導，運用媒體、活動、網路等多元管道，提供民眾最新犯罪手法資訊，提高民眾防範意識，期能有效降低犯罪之發生。

(二)、持續將竊盜案件列為治安偵防重點：

- 1.本市歷年多以竊盜案件居首，106年竊盜犯罪率仍居各縣市第8高，機車竊盜犯罪率為第2高及汽車竊盜犯罪率為第3高，建議將竊盜案件列為本市治安努力目標，持續強化各項肅竊計畫，並加強全民防竊宣導，以降低竊盜發生。
- 2.加強校園機車竊盜犯罪宣導：
機車竊盜為本市犯罪特徵，應列為重點偵防，而機車竊盜嫌疑犯以少年犯罪人口率最高，建議加強校園機車竊盜犯罪宣導。
- 3.汽車竊盜破獲率59.77%為竊盜案中破獲率最低，宜注意防範並加強偵防訓練。

(三)、注意106年刑案特性：

- ◆ 106年發生最多案件：竊盜、公共危險、毒品、詐欺背信、一般傷害及駕駛過失。
- ◆ 106年**增加最多前3名案件**：毒品、賭博及違反商標法。
- ◆ 106年**犯罪指標**(與治安直接關係之案件)；竊盜及詐欺最多。
- ◆ 106年**犯罪特徵案件**：機車竊盜。
- ◆ 106年犯罪率排名：竊盜(第8)、機車竊盜(第2)、汽車竊盜(第3)、詐欺(第9)。

(四)、**持續加強詐騙偵防及預防宣導工作**

- 1.建議以**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假冒名義**為偵防重點。

本市106詐欺犯罪率為各縣市第9高，雖近2年有減緩趨勢，仍呈向上增加趨勢，其主因為犯罪手法快速翻新所致，106年以解除分期付款(ATM)詐欺、假冒名義等詐騙手法最多，建議加強此等案情之犯罪偵防，並利用各種管道，充分掌控最新犯罪手法，以有效遏阻詐騙犯罪發生。

- 2.**及時並加強預防詐騙宣導**

- ◆ 詐欺案件犯罪手法不斷翻新，建議隨時掌握犯罪資訊並利用多元管道，及時發布反詐騙宣導資訊，加強宣導歹徒犯罪最新手法，提醒民眾注意防範，加強民眾預防詐騙因應措施。
- ◆ 建議製作應對步驟文宣，加強宣導利用110或165專線報案或諮

詢，以減少被詐騙機會，提高民眾報案率。

(五)、106年毒品發生數為第3高，緝獲嫌疑犯亦以毒品案最多，近3年有持續增加趨勢，建議加強查緝毒品，從斷絕供給、減少需求著手，全力查緝製造、運輸及販賣毒品之集團性組織，澈底打擊毒品犯罪，並針對青少年聚集之視聽娛樂場所加強臨檢查察，防制毒販藉機販毒牟利，避免青少年遭受毒害；而嫌疑犯以施用占多數，建議加強毒品勒戒防治工作，以維護國民身心健康。

(六)、建議注意嫌疑犯：

- ◆ 主要緝獲嫌疑犯：為毒品、公共危險、詐欺背信、竊盜、一般傷害及駕駛過失占多數。
- ◆ 增加最多嫌疑犯：毒品、賭博、一般恐嚇取財。(為前3名)
- ◆ 女性嫌疑犯：主要以毒品、公共危險、詐欺為主。
- ◆ 少年嫌疑犯：主要以毒品、竊盜、一般傷害為主。
- ◆ 青年嫌疑犯：主要以詐欺、毒品、公共危險為主。
- ◆ 本市106年犯罪人口率以青年犯罪人口率最多。

以犯罪人口率(每萬人口嫌疑犯)觀之，機車竊盜以少年犯罪人口率最多；普通竊盜、汽車竊盜、暴力犯罪、一般傷害、詐欺、毒品及公共危險以青年犯罪人口率最多，建議與學校、輔導機關聯繫，加強青少年犯罪預防宣導。

附錄、重要名詞解釋

1. 刑事案件(簡稱刑案)：指凡行為人觸犯普通刑法及特別刑法之案件。
2. 刑案發生數：指警察機關受理民眾告訴、告發、自首或於勤務中發現之犯罪。
3. 刑案破獲數：指各警察機關受理民眾告訴、告發、自首或於勤務中發現及實施現場勘查之犯罪，經警察機關偵(調)查破獲者。
自破：自己轄區發生之刑案，由本轄自行偵破。
他破：自己轄區內發生之刑案由他轄偵破。
破他：他轄區內發生之刑案，由本轄偵破。

4. **補報發生數**：指上年(月)發生未向警察機關報案，於本年(月)破獲，而補報之刑事案件。
5. **破積案**：指破獲上年(月)或以前年(月)發生之刑事案件。
6. **破獲率**：刑案破獲數/刑案發生數*100;有時破獲率超過100，乃因破他轄及破積案之關係。
7. **犯罪率(亦稱刑案發生率)**：指每萬人口刑事案件發生件數，其公式：
發生數/年中人口數*10000。
8. **嫌疑犯**：指經警察機關偵(調)查後，認定涉有犯罪嫌疑並經移送法辦之人，為犯罪加害人。
9. **犯罪人口率**：指每萬人口中嫌疑犯人數，其公式：
嫌疑犯人數/年中設籍人口數*10000。
10. **年中人口數**：(本年底設籍人口數+去年底設籍人口數)/2。
11. **兒童嫌疑犯**：指未滿12歲之嫌疑犯(犯罪被害人)。
12. **少年嫌疑犯**：指12歲以上18歲未滿之嫌疑犯(犯罪被害人)。
13. **青年嫌疑犯**：指18歲以上24歲未滿之嫌疑犯(犯罪被害人)。
14. **成年嫌疑犯**：指24歲以上之嫌疑犯(犯罪被害人)。
15. **暴力犯罪**：包括故意殺人(不含過失致死)、強盜(含海盜及盜匪罪)、搶奪、擄人勒贖、強制性交(含強制性交、共同強制性交及對幼性交)、重大恐嚇取財(係指行為人已著手槍擊、下毒、縱火、爆炸等手段恐嚇勒索財物者)及重傷害(含傷害致死)等七種案件。對幼性交指對於未滿十四歲之男女為未強迫性交行為者，惟警政署自106年1月起，於強制性交中，將對幼性交排除。
16. **竊盜案件**：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而竊取他人動產之犯罪行為包括普通竊盜、重大竊盜、汽車竊盜及機車竊盜。
17. **一般竊盜**：包含普通竊盜及重大竊盜。
18. **傷害罪**：指傷害人之身體或健康之犯罪;身體與健康，為人類生存之第一要件，故法律必須加以保護，包含一般傷害、重傷害。
19. **詐欺背信罪**：詐欺罪：指意圖為自己或第三人不法之所有，以詐術使人陷於錯誤將本人或第三人之物交付，或以詐術得財產上不法之利益或使第三人得之者之犯罪。(刑法第三百三十九條至第三百四十一條) 背信罪：指為他人處

理事務，因違背委任或信賴，使他人之財產或利益遭受損害之犯罪。

20. **違反毒品危害防制條例(本文簡稱毒品)**：為防制毒品危害，維護國民身心健康，特制定本條例。違反該條例規定，涉嫌製造、運輸、轉讓、販賣、吸食、持有、栽種各級毒品之犯罪行為屬之。毒品之定義：依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二條規定，係指具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之麻醉藥品與其製品及影響精神物質與其製品。

毒品依其成癮性、濫用性及對社會危害性分成四級，其品項如下：

第一級：海洛因、嗎啡、鴉片、古柯鹼及其相類製品。

第二級：罌粟、古柯、大麻、安非他命、配西汀、潘他唑新及其相類製品。

第三級：西可巴比妥、異戊巴比妥、納洛芬、k他命及其相類製品。

第四級：二丙烯基巴比妥、阿普唑他及其相類製品。

其 他：種子及其相類品。

21. **毀棄損壞罪**：指涉嫌毀棄、損壞他人文書、電磁紀錄、建築物、礦坑、船艦、器物等物，或致令不堪用，足以生損害於公眾或他人之犯罪行為。

22. **駕駛過失**：指汽、機車駕駛人因交通違規行為對於其他參與交通之對方所導致之危險，若屬已可預見，且依法律、契約、習慣、法理及日常生活經驗等，在不超越社會相當性之範圍應有注意之義務者，自仍有以一定之行為避免結果發生之義務。凡上述有履行應有注意，仍發生過失致死、傷者。

23. **公共危險罪**：指妨害公共安全之犯罪。按公共危險係指犯罪行為有侵害不特定多數人之生命、身體、財產之可能性，而其加害他人之程度，非行為人所能預為控制，且亦不能逆料，所侵害之法益為一般社會之公共安全。(刑法於88年4月21日增訂第一百八十五條之三含酒醉駕車。)

24. **違反槍砲彈藥刀械管制條例(本文簡稱槍彈刀械)**：為管制槍砲、彈藥、刀械、維護社會秩序、保障人民生命財產安全，特制定本條例。違反該條例第七條至第十六條規定之犯罪行為屬之。

25. **犯罪指標案件**：內政部警政署參考美國UCR分類，將暴力犯罪、竊盜、一般恐嚇取財及一般傷害納入並增加詐欺案，定義為「與治安最直接關係之案類」。

資料來源

1.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月別」統計表，民國106年。
2.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兒童嫌疑犯人數」統計表，民國106年。
3.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少年嫌疑犯人數」統計表，民國106年。
4.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青年嫌疑犯人數」統計表，民國106年。
5.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成年嫌疑犯人數」統計表，民國106年。
6.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查獲毒品數量」統計表，民國106年。
7.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新竹市警察機關查獲毒品嫌疑犯人數-犯罪方法別」統計表，民國106年。
8.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詐欺統計-機關別」統計表，民國106年。
9.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警察機關受(處)理刑事案件-機關別」統計表，民國106年。

參考資料

1.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106年警政統計年報」，民國107年版。
2. 內政部警政署統計室，「107年警政統計通報」，民國107年出刊。